

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本人作为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勤勉、忠实、尽责地履行职责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就本人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述职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刘春彦，男，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届满离任。

（二）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

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经自查，本人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应出席董事会会议、股东大会会议，均全部出席。

2023 年，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：

姓名	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对会议议案的投票情况	备注
刘春彦	1	1	0	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投同意票	

2023 年，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况如下：

姓名	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备注
刘春彦	1	1	0	

在每次召开董事会前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办公室按照法定时间向本人

提供了会议资料，并介绍了相关情况。本人在认真阅读会议资料，熟悉实际情况的基础上，出席每次会议，认真审议每项议案，并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审查意见，为董事会决策尽职尽责。

（二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

2023 年度，公司共计召开 2 次提名委员会、3 次薪酬委员会、4 次审计委员会、1 次战略委员会，其中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出席情况：

姓名	本年应参加专门委员会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备注
何元福	2	2	0	

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对《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，认真履行了职责。

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对《关于公司领导班子 2022 年度契约化绩效结果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，认真履行了职责。

（三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

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独立董事的履职支撑保障工作，建立了立体多元、多部门联合协作的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机制，并通过规范的会议履职支撑机制、完善的日常履职服务机制和董事会决议跟踪落实机制，为我们提供周到、严谨、高效地服务。

三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3 年度，本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忠实勤勉履行职责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。作为董事会提名与法治的召集人，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密切关注公司合规管理和法治建设，并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，同时与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理层之间保持良好有效的沟通，在保证公司规范运作、健全法人治理结构、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刘春彦述职报告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： _____
刘春彦

年 月 日